**附件**

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、分项工程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具体范围 |
| 1 | 基坑开挖 、支护 、降水工程 | 1.深度不小子5m 的基坑（槽）的土（石）方开挖、支护、降水。  2.开挖深度虽小于5m，但地质条件、周围环坡和地下管线复杂，或影响毗邻建（构） 筑物安全，或存在有毒有害气体分布的基坑（槽）的土方开挖、支护、降水工程。 |
| 2 | 滑坡处理和填、挖方路基工程 | 1. 中型及以上滑坡体处理。 2. 边坡高度大于20m的路堤或地面斜坡坡率陡于1:2.5的路堤，且处于不良地质、特殊岩土地段的路堤。 3. 土质挖方边坡高度大于20m且处于不良地质地段、特殊岩土地段的挖方边坡。 |
| 3 | 基础工程 | 1.深度小子15m 的人工挖孔桩或开挖深度不超过15m，但地质条件复杂或存在有毒有害气体分布的人工挖孔桩工程。  2.平均高度小于6m且面积不小于1200m2的砌体挡土墙的基础。  3.水深不小于20m的各类深水基础。 |
| 4 | 大型临时工程 | 1.水深不小于lOm的围堰工程。  2.支架高度不小于8m；跨度不小于l8m，施工总荷载不小于 15KN/m2；集中线荷载不小于20KN/m。  3.50m及以上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。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承重支撑体系，承受单点集中荷载在7KN以上。 |
| 5 | 桥涵工程 | 1. 长度不小于40m的预制梁的运输与安装，钢梁吊装。 2. 跨度不小于150m的钢管拱安装施工。 3. 离岸无护条件下的桩基施工。 4. 开敞式水运大型预制构件的运输与吊装作业。 5. 转体施工。 |
| 6 | 起重吊装工程 | 1.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、方法，且单件起吊重量在lOO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。  2.起吊重量在300KN及以上的起重设备安装、拆卸工程。 |
| 7 | 拆除、爆破工程 | 1. 大桥及以上桥梁拆除工程。 2. C级及以上爆破工程、水下爆破工程。 |

注：表中未列事项请参考《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》《水运工程施工安全防护技术规范》规定。